

新时代 新作为

我省水泥厂15日起停窑4个月

整体比去年提前一个月

本报记者 侯海燕 李军 梁敏
见习记者 宁博

应对重污染天气 7市已全面停产

11月1日工信部与环保部联合下发《关于“2+26”城市部分行业2017-2018年秋冬季开展错峰生产的通知》，要求水泥行业（含特种水泥，不含粉磨站）采暖季按照有关规定实施错峰生产。水泥粉磨站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应实施停产。

山东17个市中，济南、淄博、济宁、德州、聊城、滨州、菏泽7个是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（以下简称7个传输通道城市）。我省《2017年环境保护突出问题综合整治攻坚方案》规定，2017年11月15日至2018年3月15日，全省所有水泥生产线全部进行错峰生产。7个传输通道城市错峰范围包含粉磨站，其他10个城市不含粉磨站。

记者了解到，由于11月3日环保部预计京津冀及周边地区（包括山东西部）2017年11月4日至8日可能出现连续4天的区域重污染天气过程。济南、淄博等7个通道城市已发布橙色预警，并于4日0时启动重污染天气Ⅱ级响应，不光铸造、水泥制品制造、饲料加工等行业企业停止生产，水泥粉磨站也停止生产，混凝土搅拌站和砂浆搅拌站也停止生产和原材料运输。

粉磨站固熟料 保证错峰期供应



11月2日，德州市发布重度污染天气橙色预警，不光水泥厂停产，建筑工地也停工了。（资料片）

聊城近日发布了42家需要限停产的企业名单。作为7个通道城市之一，聊城对水泥厂实施全面错峰生产，包括粉磨站。聊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的粉磨站生产线停产日期是参照省里规定的2017年12月—2018年1月。东阿东昌焦化有限公司炼焦生产线出焦时间延长至36小时，停限产时段2017年10月1日—2018年3月31日，其余33家企业的限停产时间均为2017年11月15日—2018年3月15日。

泰安市未列入7个通道城市，为落实采暖季错峰停产要求，全市水泥（不含粉磨站）、铸造（不含电炉、天然气炉）、砖瓦窑和9月底前未达到超低排放的单机10万千瓦以下燃煤发电机组（含自备电厂）等行业企业，采暖季全部实施停产。

11月2日泰安市经信委公布了67家停产企业名单，其中包括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、泰安新中建材有限公司在内的64家属于建材行业。但记者采访获悉，由于粉磨站可以正

常运转，水泥供应量有所保证。但7个通道城市全面停产导致供不应求，水泥价格持续攀升。

“水泥制造就是‘两磨一烧’，原材料混合磨碎成生料，加热煅烧成熟料，熟料加混合材料再磨成水泥。停产的是生料煅烧成熟料的烧窑环节。我们熟料备货充足，所以只要粉磨站不停产，水泥就不会断供。”记者采访的水泥销售负责人介绍，2016年已有过错峰停产的经验，建筑工地都提前报

计划预订货源。“比如说有一个工地计划今冬用1万吨水泥，那水泥厂提前生产好熟料，粉磨站一样可以完成供货。”

“在之前没报计划的，一般就不能开工了。”这位负责人介绍，为了保证本地供应，他们企业一般只对本地客户销售。

各市实际执行 可比全省规定更严

属于7个通道城市的建筑工地，对水泥的需求量也不小，由于全面停产，这些城市的工地为了保证工期，只能去较远的地区采购水泥。

中国水泥网11月6日发布数据，11月2日—3日山东济南、淄博、济宁、聊城、德州、菏泽等多地主导企业中联、山水开始通知上调各品种水泥价格30—50元/吨，其余区域预计将在明后日跟进通知。总体来看，山东地区将在11月15日启动错峰生产，加上一些工程赶工需求回升，整体价格上调存在较大可能。

记者梳理发现，去年全省水泥企业整体错峰时间为2016年12月16日至2017年3月15日，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水泥企业错峰（停产）时间为2016年11月15日至2017年3月15日。今年山东全省水泥企业停产时间整体比去年提前了一个月，且整体多了一个月。另外，组织水泥企业错峰生产、明确时间要求的市，可组织相关企业在执行全省整体错峰时间的前提下，根据本市实际，制定并执行严于全省统一的规定。

国Ⅲ重型柴油车多市限行 大限将至或成“黄标车”

近日，济南发布征求意见通告，拟在绕城高速内禁止国Ⅲ（包括）以下标准的重型柴油车通行。目前，国内郑州、北京等地也已对此类车限行。我省聊城、德州、济宁三市业已对国Ⅲ柴油车划定限行时间限行区域。此类车很可能成为“黄标车第二”，难逃淘汰命运。

本报记者 张泰来
通讯员 刘胜前

限行范围 和黄标车如出一辙

前一段时间，济南市公安局代市政府起草的《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市道路交通管理的通告（送审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，通告中明确拟“禁止国Ⅲ（包括）以下排放标准的重型柴油货车（车辆最大总质量大于12000KG）进入绕城高速公路以内区域道路通行”。

此征求意见稿通过，部分重型柴油货车将成为禁行对象，禁止驶入济南市绕城高速公路以内区域，否则将因为违反禁令标志，面临罚款200元记3分的处罚。

对于柴油车的大范围关注，最早始于2013年年底，当时，为了缓解大气污染，治污减排，济南市禁止黄标车在绕城

高速公路以内区域通行。

具体到柴油车，黄标车与绿标车的分界线就是国Ⅲ排放量，排放量在国Ⅲ排放标准以下，国Ⅰ、国Ⅱ柴油车是黄标车被限行，而且限期淘汰，国Ⅲ、国Ⅳ则为绿标车不在限行之列。在济南，黄标车淘汰工作已经在去年年底完成。

伴随着10月12日通告的发布，国Ⅲ标准柴油车主的敏感神经再度被挑起。虽然在4年前的黄标车限行中逃过一劫，但时隔四年，国Ⅲ标准柴油车还是成了限行的对象，而且限行的范围跟当年的黄标车如出一辙。

重点整治重型柴油车 多市筹划限行政策

事实上，在行动的不只是济南，在省内已有聊城、德州、济宁三市对国Ⅲ标准的柴油车划定了限行区域和限行时间，明确对其限行政策。

今年9月30日，德州市政府

发布通告，明确达不到国Ⅳ排放标准的重型柴油货车（车辆最大总质量大于12000KG）全天禁止驶入东至东外环（不含）、南至南外环（S353线，不含京台高速以东路段）、西至运河大道（含）、北至北外环（新G104线，不含）以内的区域，根据通告，限行政策的生效日期为11月1日。

与德州相比，济宁市的限行来得更为直接。10月23日济宁市政府发布通告，“东外环、西外环、临菏路、北二环以内（不含以上道路）的区域路段，禁止重型柴油货车和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进入”，限行政策的生效日期就是10月23日通告发布当日。

聊城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，对国Ⅲ柴油车限行行动最早的当数聊城。今年的8月31日，聊城市政府就制定发布了对此类车辆的限行政策，禁止在市城区四环路（不含）以内区域以及各县（市）城市建成区通行，限行时间为全天24小时。限行政策9月1日即宣告生效。



聊城市东阿县对重型柴油车开展集中整治行动。

通讯员 陈丽萍 摄

来自山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的消息显示，今年以来，山东交警也将重型柴油货车违法列为专项整治对象，多市正在筹划对此类车辆的限行政策。目前，全省范围内已经增设限行标志6500多面。

外地出台补贴政策 推动车辆淘汰

据了解，去年年底工信部第291批产品目录公告公布，撤销部分国Ⅳ重型柴油车产品名单。今年6月，297批公告，再次撤销了国Ⅳ重型柴油车产品，禁止其生产。自此，国内限行国Ⅲ标准柴油车的消息就不时传

来。

目前，已经有北京、天津、郑州、杭州、深圳、成都、石家庄等全国多个城市对国Ⅲ标准柴油车出台限行政策，禁止其在主城区通行。

在杭州，在对国Ⅲ标准柴油车限行的同时，还出台补贴政策推动此类车辆的淘汰，规定在今年8月18日至2019年12月31日，将对符合条件的国Ⅲ柴油老旧车予以最低10500元，最高40000元的淘汰补助。

可以预见，对国Ⅲ标准柴油车限行已经成为趋势，会有越来越多的城市加入限行之列，下一步它很可能跟黄标车一样成为众多城市的淘汰对象。